

**河南省体育中心体育场网架罩棚维护项目**

# **招标文件**

**招标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0-456**

**招 标 人：河南省体育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〇年六月**

## 特别提示

### 1、投标人注册及市场主体信息登记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由河南省信息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为 CA 机构）办理，办理地址：郑州市龙子湖平安大道与明理路交叉口西南角博雅广场 4 号楼 15 楼，咨询客服电话：0371-96596-0 转人工。根据办理流程及相关事项请参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com](http://www.hnggzy.com)）”首页-公共服务-办事指南-CA 数字证书办理指南。

根据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市场主体信息登记采取网上办理的通知》首页-信息公开-通知公告，市场主体信息登记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

### 2、投标文件制作

2.1 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com](http://www.hnggzy.com)）”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 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陆市场主体库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格式（.hnzf）的招标文件。

2.3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com](http://www.hng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com](http://www.hnggzy.com)）”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5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将投标文件所有可编辑内容（包括投标文件封面、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并将所有不可编辑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扫描件）电子签章（企业电子签章）。

2.6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7 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拒收。

2.8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和\*.n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 3、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5、根据《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全程不见面服务的通知》要求，除必须提交样品或现场演示情况外，所有项目均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可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或携带U-Key至开标现场进行解密，在系统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未解密、答疑澄清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投标资格。**

6、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应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投标人应及时对市场主体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 目 录

第一卷.....	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1、总则.....	21
1.1 工程概况.....	21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21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21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1.5 费用承担.....	22
1.6 保密.....	22
1.7 语言文字.....	22
1.8 计量单位.....	22
1.9 踏勘现场.....	22
1.10 投标预备会.....	23
1.11 分包.....	23
1.12 偏离.....	23
2. 招标文件.....	23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详见招标文件。 .....	23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3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4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24
3. 投标文件.....	24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见投标文件格式.....	24
3.2 投标报价.....	24
3.3 投标有效期.....	24
3.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25
3.5 资格审查资料.....	25

3.6 备选投标方案.....	25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25
4. 投标.....	26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6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26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6
5. 开标.....	27
5.1 解密程序.....	27
5.2 开标程序.....	27
6. 评标.....	27
6.1 评标委员会.....	27
6.2 评标原则.....	27
6.3 评标.....	27
7. 合同授予.....	28
7.1 定标方式.....	28
7.2 中标通知.....	28
7.3 履约担保.....	28
7.4 签订合同.....	28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8
8.1 重新招标.....	28
8.2 不再招标.....	28
9. 纪律和监督.....	29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29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9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9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9
9.5 投诉.....	29
10.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29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30

评标办法前附表.....	30
1. 评标方法.....	33
2. 评审标准.....	33
2.1 初步评审标准.....	33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33
3. 评标程序.....	33
3.1 初步评审.....	33
3.2 详细评审.....	34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
3.4 评标结果.....	3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6
第五章 工程建设标准及招标人对本工程的要求.....	58
第二卷.....	62
第六章图纸.....	63
第三卷.....	64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65
第四卷.....	66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67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69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72
三、授权委托书.....	73
四、资格审查资料.....	74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74
(二) 拟派项目经理简历表.....	75
(三)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76
(四) 财务、税收及社保要求.....	77
(五) 信誉要求.....	77
五、项目管理机构.....	78
六、拟投入项目部的技术装备及服务承诺.....	79

---

七、服务（优惠）方案及承诺.....	80
八、施工组织设计.....	81
九、其他材料.....	89
十、实质性要求.....	90
十一、2017 年以来承揽类似项目业绩汇总表.....	91
十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92
十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3
十四、承诺函.....	94
十五、信用查询.....	95

## 第一卷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河南省体育中心体育场网架罩棚维护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一、 采购项目名称：河南省体育中心体育场网架罩棚维护项目采购项目

二、 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0-456

三、 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1377854.88元人民币

四、 采购需求：

1、工程名称：河南省体育中心体育场网架罩棚维护项目。

2、工程地点：位于河南省郑州市长兴路38号省体育中心北院内。

3、工程概况：省体育中心体育场网架罩棚为东西两组球穹形、螺栓球和焊接球结点钢结构网架，网架南北跨度长：273米，东西宽度长：54米，高度：52米，铝板罩面近3.3万平方米，覆盖投影面积28590平方米，网架和轻钢结构部分重量约为2700多吨。按照国家《钢结构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和《钢结构网架罩棚维护保养的有关规定》，为保证钢网架结构的使用安全，延长使用寿命，在设计使用期内进行周期维护。

4、招标范围：根据体育场钢结构网架罩棚周期维护进展情况2020年维护范围施工内容为：

(1) 西区网架罩棚室内外工字钢檩条及支架、罩面C形次檩条，外檐钢支架防腐，面积约为13450平方米；

(2) 外檐不锈钢装饰杆套箍防腐加固，变形穿孔铝板修复；

(3) “双C形”檩条表面钢结构防腐施工，面积约1500平方米，施工现场看台、座椅等场馆设施保护、垃圾清理、质保期服务等（详见招标文件清单及技术要求）（施工范围明细以实物为准）。

5、标段划分：本项目为一个标段

6、本次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为：1377854.88元人民币，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本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工期：90日历天。

8、质量目标：达到国家及行业工程质量检验的“合格”标准。

9、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5年。

五、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促进中小微

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 六、 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0年1月以来任三个月的社保和税收缴纳证明资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2、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和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且具有有效期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项目经理应具备相关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资格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同时项目经理目前无参与在建工程，在投标企业办理的劳动合同关系（提供劳动合同）及参加社会保险证明。

4、财务要求：提供2018年度或2019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企业提供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内容为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政府采购网”网站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无以上记录的投标人为合格投标人。本项目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该项目进行投标；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单位不得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七、 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0年6月3日至2020年6月10日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系统

3. 方式：投标人（供应商）应首先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公共资源项目 CA 办理流程》）。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后，方可办理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

投标人（供应商）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系统，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进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4. 售价：0 元。

#### 八、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0 年 6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A 座 13 楼）远程开标室（二）-4。

#### 九、 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0 年 6 月 29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A 座 13 楼）远程开标室（二）-4。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须提前进入远程开标大厅 (<http://www.hnggzy.com/>) 进行开标操作和投标文件的解密。具体操作流程及程序，请投标人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 十、 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2020 年 6 月 3 日至 2020 年 6 月 10 日。

#### 十一、 联系方式：

1、采购人：河南省体育中心

地 址：郑州市长兴路 38 号

联系人：刘海波

电 话：0371-63631180

2、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纬四路与花园路交叉口，向东 50 米，路北）

联系人：贾海洋

联系电话：0371-65900691

日 期：2020 年 6 月 2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1. 2	招标人	名称：河南省体育中心 地址：郑州市长兴路 38 号 联系人：刘海波 电 话：0371-63631180
1. 1. 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纬四路与花园路交叉口 向东 50 米，路北） 联系人：贾海洋 联系电话：0371-65900691
1. 1. 4	工程名称	河南省体育中心体育场网架罩棚维护项目
1. 1. 5	建设地点	郑州市长兴路 38 号省体育中心北院内
1. 2. 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 2. 2	出资比例	100%
1. 2. 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 3. 1	招标范围	<p>根据体育场钢结构网架罩棚周期维护进展情况2020年维护范围施工内容为：</p> <p>(1) 西区网架罩棚室内外工字钢檩条及支架、罩面C形次檩条，外檐钢支架防腐，面积约为13450平方米；</p> <p>(2) 外檐不锈钢装饰杆套箍防腐加固，变形穿孔铝板修复；</p> <p>(3) “双C形”檩条表面钢结构防腐施工，面积约1500平方米，施工现场看台、座椅等场馆设施保护、垃圾清理、质保期服务等（详见招标文件清单及技术要求）（施工范围明细以实物为准）</p>
1. 3. 2	工期	90 日历天。
1. 3. 3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及行业工程质量检验的“合格”标准。
1. 4. 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p><b>资质要求：</b></p> <p>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0年1月以来任三个月的社保和税收缴纳证明资料）；</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p> <p>2、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和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且具有有效期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3、项目经理应具备相关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p>

		<p>证资格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同时项目经理目前无参与在建工程，在投标企业办理的劳动合同关系（提供劳动合同）及参加社会保险证明。</p> <p>4、财务要求：提供2018年度或2019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企业提供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5、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内容为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无以上记录的投标人为合格投标人。本项目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p> <p>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该项目进行投标；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单位不得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p> <p>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 4. 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1. 9. 1	踏勘现场	<p><u>踏勘方式：</u>自行踏勘。</p> <p><u>踏勘现场时间：</u>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之后3日内。</p> <p>联系人：刘海波</p> <p>电  话：0371-63631180</p>
1. 10. 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

1. 10. 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
1. 10. 3	招标人主动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
1. 11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1. 12	偏离	不允许负偏离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2. 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招标文件外，图纸、预算价，以及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2. 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
2. 2. 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投标人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自行查看，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 3. 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投标人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自行查看，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 1. 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见招标文件
3. 3. 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3. 4. 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 5. 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提供 2018 年度或 201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企业提供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5. 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3. 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3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hn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1.2	电子投标文件封套上写明	/
4.2.1	投标文件的递交	<p>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p> <p>a、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p> <p>b、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联系电话: 0371-86095959。</p> <p>2. 开标解密工作依然为远程解密, 投标人可在公司或其他地点进行远程解密。</p>
4.2.2	投标文件开启地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郑州市经一路与农业路交叉口投资大厦 A 座 13 楼远程开标室(二)-4)。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5.1	开标时间(投标文件开启时间)	开标时间: <u>2020 年 6 月 29 日 9:00 时</u>
5.2	开标程序	开标时, 投标人可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 <a href="http://www.hnggzyjy.cn">www.hnggzyjy.cn</a> ) 进行投标文件解密。在系统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投标人, 视为放弃投标资格。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经济、技术专家 5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经济、技术专家在开标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 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评标委员会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7. 3. 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现金或转账 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价的 5% 提交时间：签订合同前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
<b>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b>		
<b>10. 1 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b>		
	项目预算金额/ 最高限价	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为：1377854.88 元人民币，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b>10. 2 “暗标”评审</b>		
	施工组织设计 是否采用“暗 标”评审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采用 <input type="checkbox"/> 采用
<b>10. 3 计算机辅助评标</b>		
	是否实行计算 机辅助评标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10. 4	投标文件格式 要求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列出的格式执行，未列出格式的内容，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10. 5	投标人代表出 席开标会	因本项目是远程开标。投标人需远程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a href="http://www.hnggzyjy.cn">www.hnggzyjy.cn</a> ）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代表无需出席开标会。
<b>10. 6 中标公示</b>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	
<b>10. 7 知识产权</b>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8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第8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0.9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0.10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11 政府采购政策	

	<p>(1) 投标产品符合国家环保、节能标准，并载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和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且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投标人必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和文件等），将分别给予投标人在评标办法中规定的标准分值进行评审。</p> <p>(2) 如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要求的强制政府采购产品的，投标人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p> <p>(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对于中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不予扣除（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以认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以认可；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以认可。</p>
10.12 招标代理费的支付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支付：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相应专业、分类的收费标准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10.13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p>1. 投标人若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中标无效。</p> <p>2. 本项目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拟派人员（包含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材料员、安全员等人员）施工过程中必须到场。若施工过程中发现以上人员未到场，采购人可直接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损失及费用均由施工单位承担；终止合同后，采购人有权报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后顺延下一名候选人为中标人。</p> <p>3. 付款方式：</p> <p>合同签订施工人员和材料进场后支付合同价款 30%；工程量过半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50%；竣工验收后付至 97%，剩余 3%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时一次付清。</p>
<p>民工工资的支付：投标人必须承诺按时支付民工工资，并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承包方如果不能按时支付民工工资，业主将从履约保证金和工程款中代为支付。并有权要求承包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业主递交该笔费用。</p>

# 1、总则

## 1.1 工程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工程进行招标。

1.1.2 本项目的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的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的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项目的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项目经理的资格要求：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招标项目前期工作提供咨询服务的；
- (3)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被责令停业的；
- (7)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8)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9)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0)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11)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12)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做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9.5 投标人在招标答疑之前自行勘察现场或是否参加招标人组织的现场踏勘都应该知道现场的一切实际情况，招标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至代理机构，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 1.12 偏离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详见招标文件。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交易平台上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在交易平台上回复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如有修改，应在交易平台上发给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可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在交易平台上回复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在交易平台上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做出答复；做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见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参考招标人所提供的范围及工作内容、计划工期、质量要求、招标控制价等全部要求，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和企业成本、市场行情自主报价。

3.2.2 投标人的报价已包括了实施完成项目全部工作所需的所有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劳务费、住宿费、餐饮费、差旅费、技术服务费、检测、测量、抽检、交通、通讯、保险、企业管理费、税金和利润、垃圾外运等费用。

3.2.3 投标人在报价时应考虑期间的物价上涨，政策性调整等诸多因素以及由此引起的费用变动并计入总报价。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3.4.3 交易中心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中标人按规定向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后，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等材料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会计报表附注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及验收报告，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实施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投标有效期、质量目标、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计划工期等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

3.7.3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投标文件。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 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www.hnggzy.com)” 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www.hnggzy.com)” 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3)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 左侧栏目“投标正文”中的所有可编辑内容(包括投标文件封面、投标文件格式)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 并将所有不可编辑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扫描件)电子签章(企业电子签章)。

(4)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 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f \*.hntf 格式和 f \*.nhntf 格式) 时, 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的 CA 密钥。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网上电子投标文件, 如果因递交不完整而造成的拒收文件、不予开标解密、文件退回等情况, 投标单位应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 5. 开标

### 5.1 解密程序

5.1.1 招标人在本章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公开开标。

5.1.2 投标人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由于投标人的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5.2 开标程序

5.2.1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到投标截止时间止，各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具体解密流程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它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评标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进行评审。

###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2 中标通知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3.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并由中标人在交易系统中上传。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单位少于法定数量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单位仍少于法定数量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它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它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它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它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它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10.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无。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签字盖章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资质证书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安全生产许可证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信用查询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其它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投标价格	本项目设预算金额/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2.1	分值构成	技术标:35分 投标报价: 45分 综合标: 20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1. 本项目的预算价/最高限价为1377854.88元人民币，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为无效标； 2、评标基准价的计算方法：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在预算价/最高限价以内的均为有效投标报价，当有效投标报价大于等于5家时，评标基准价为去掉一个最高价和最低价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报价小于5家时，评标基准价为所有投标人的算术平均值。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投标人评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以下项目，缺项得0分。缺项超过4项以上（含4项）施工组织设计评分计0分。
2.2.4(1) 技术标 (35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主要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方法(2~4分)。
	确保安全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	从组织机构形式、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的保证措施、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和安全管理制度是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和全员安全责任制是否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并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科学合理、先进可行(2-5分)。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合理、可行，技术组织措施合理、可行(2~4分)。
	确保文明施工的组织措施	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2-4分)。
	劳动力配备计划及主要施工机械配备计划	资源配置计划（劳动力配备计划及主要施工机械配备计划合理、可行）(2~4分)；
	施工总进度表或工期网络图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否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材料是否堆放有序(1-4分)。

		施工总平面图	施工总平面图是否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科学、合理能否满足招标文件对整体设计的要求(1-4分)。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是否合理且有针对性，有无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2-4分)。
		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措施	根据投标人对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措施进行赋分(0.5-2分)。
	以上内容，若有缺项，该小项得0分。		
2.2.4(2)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45分)	评标报价得分(45分)	以评标基准价为基础，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者得基准分40分，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的，按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扣1分的比例从基准分中进行扣分，扣完为止；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的，按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加1分的比例在基准分上进行加分，最高加5分；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5%（不含5%）以上，按每再低1%扣1分的比例从得分中扣分，扣完为止。不足±1%，按线性插入法计算。
2.2.4(3)	综合标(20分)	企业实力(12分)	A. 2017年以来，企业承接过同类钢结构防腐工程项目，每项得3分，最多得6分。（含中标通知书、合同及交工证书或验收证明文件）。业绩需附网上查询中标公示截图，否则得0分。 B. 需同时提供项目部施工人员高空作业证和市、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健康证明5—10份的得2分，10份以上的得6分；健康证明低于5份的不得分。
		优惠承诺(2分)	A. 优惠承诺应是书面的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详实可行的，得0.5-1分； B. 优惠承诺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基本合理，基本详实可行的，得0.5-1分。
		工程保修期内及保修期外的服务承诺(4分)	针对本项目，对投标人质量保修期内和质量保修期外做出的服务承诺进行综合评价0-4分（无承诺不得分）
		其他服务措施(2分)	针对本项目，对投标人在其他服务方面作出的承诺进行综合评价0-2分（无承诺不得分） (其他服务包含施工期间负责协调周边环境关系、连续施工等方面实质性承诺)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1项、2.1.2项、第2.1.3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的；
-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3)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各项报价的；
- (4) 在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不符

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标准的；

- (5) 同一项目或同一标段中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6) 其他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1.4 修改后的最终报价若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 3.2 详细评审

3.2.1 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办法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每个投标人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间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各标段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4.3 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

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通用合同条款

使用住房城乡建设部、工商总局建市[2013]56号文印发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通用合同条款。

# 河南省体育中心 \_\_\_\_\_ 项目合同

甲方（全称）：河南省体育中心

乙方（全称）：\_\_\_\_\_  
专用条款

合同专用条款是合同通用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专用条款为准。按合同通用条款号有下列各项调整：

##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 1.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施工合同、补充条款、设计变更、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约定的图纸、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2. 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2.1 适用法律和法规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国家及省、市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协议条款约定的规章。

### 3. 图纸

3.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项目计划开工日期前5天，参加图纸交底会议，向发包人提交图纸3份。

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不经招标人同意，不得将图纸泄露给第三方。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无

##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 4. 工程师

#### 4.1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职权：全权负责施工现场的管理和协调工作，并代表发包人控制工程质量、工期，报表的审核，建筑材料及隐蔽工程验收，工程材料、工程量及费用的签证。

### 5. 项目经理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 6. 发包人工作

6.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 已具备施工条件。
- (2) 将施工所需的水、电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 施工所需的水、电、已经具备条件,施工中所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负担。
- (3) 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 已具备。
- (4) 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 合同开工日期前7天。
- (5) 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 开工前,由承包方负责办理进场的相关手续,发包方配合。
- (6) 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交验要求: 合同开工日期前7天。

## 7. 承包人工作

7.1 承包人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7.1.1 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 同

上

7.1.1 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 开工前按要求提供相关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办理开工报告;开工前2日提供施工进度计划送发包方。

7.1.3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 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7.1.4 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 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7.1.5 施工场地周围的公共区域,装饰物,地面墙面,人行步梯间和保护、院区草坪及树木的保护, 由于承包人造成第三方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7.1.6 施工场清洁卫生的要求: 执行通用条款,保证每日清理,符合发包人的相关规定,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 7.1.7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 ① 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成员必须坚守工作岗位，项目经理每周现场办公不少于五个工作日，如有违规，将实行处罚；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对发包人提出的不合格的项目部工作人员，承包人必须及时更换，所更换人员的专业技术职称、资质和业绩应不低于被更换人员。
- ② 投标文件中拟投入现场的施工机械设备必须满足施工要求，并保证及时到位，其主要设备应为承包人自己的设备。
- ③ 负责竣工资料的整理并完成向档案馆的归档工作，达到工程完工、竣工资料同步完成。

## 三、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 8. 进度计划

8.1 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承包人应根据发包人提出的意见，按要求修改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进度计划。并于开工前7天内提供。

工程师确认的时间：收到后5天内。

8.2 群体工程中有关进度计划的要求：无。

## 四、质量与验收

### 9.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9.1 双方约定中间验收部位：按国家和当地政府有关规定执行，属于隐蔽工程的承包人应有详尽记录和图示并且必须经发包人签证。

## 五、安全施工

10 承包人须按国家和当地政府规定要求采取安全防护措施，并承担相应费用。发包人不承担本工程因承包人施工质量和施工安全原因造成事故责任和事故费用（包括人员伤亡在内）。

## 六、合同价款与支付

### 11. 合同价款及调整

11.1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价方式确定。

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 a 发包人驻工地代表签证的工程量增减；
- b 发包人驻工地代表签证后的工程变更及工程洽商；
- c 由于工程量变化引起的合同价款变更，以工程量原单价为依据；
- d 若出现新增工程量，以工程量原单价为参考进行合同价款调整；
- e 若出现新增工程量，无原工程量单价参考由双方协商；
- f 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变化影响合同价款；
- g 以上 1)—6) 款引起的工程合同价款变化均执行投标时承诺的优惠率。

11.2 采用成本加酬金合同，有关成本和酬金的约定：//

11.3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

### 12. 工程预付款

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的时间和金额或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

### 13. 工程量确认

13.1 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工程过程中每 20 个日历天一次。

### 14. 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

合同签订施工人员和材料进场后支付合同价款 30%；工程量过半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50%；竣工验收后付至 97%，剩余 3% 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时一次付清。

## 七、材料设备供应

### 15.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15.1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中标人采购的施工材料应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

绿色环保的要求，质量、档次不能低于招标人的要求。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应经发包方确认规格、价格、质量后，方可订货。

## 八、工程变更

工程设计变更：需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发出变更通知。

## 九、竣工验收与结算

### 16. 竣工验收

16.1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向发包方提供叁套完整的竣工图及电子光盘一套。

工程结算：工程量增减以现场实际发生并经招标人同意的现场签证为准；工程造价计算依据以发包人经过审计的预算为计算原则进行计算，并按中标价相对与预算基价的下调比例计算工程造价。

## 十、违约、索赔和争议

### 17. 违约

17.1 本合同中关于发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4 条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6.4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3.3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工程达到验收条件后承包人积极配合竣工验收，竣工验收报告依发包人签字认可和要求交存档案资料手续为结束。

双方约定的发包人其他违约责任：//

17.2 本合同中关于承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4.2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承担的违约责任：每逾期一天，向发包人支付合同价万分之三的违约金。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5.1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承包人应返工至合同约定质量标准，费用自理，工期不予顺延。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承包人必须使用本企业施工队伍进行施工，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或违法分包他人。如发现有转包、或违法分包给他人或承包人临时拼凑的施工队进行施工的情况，发包人有权终止施工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承包人全部赔偿；

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拟定的项目经理及主要技术、管理人员，在施工过程中不經招标人同意不得更换，项目经理每周现场办公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对于不称职的施工管理人员，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随时更换。

## 18. 争议

18.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时：

18.1.1 请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

18.1.2 采取第(2)种方式解决，并约定向郑州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一、其他

## 19. 工程分包

19.1 本工程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分包的工程：//

## 20. 不可抗力

20.1 双方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执行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39-1款。不可抗力降临时因承包人施工质量、保管不善、防卫不当等因素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 21. 保险

21.1 本工程双方约定投保内容如下：

21.1.1 发包人投保内容：无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保险事项：无

21.1.2 承包人投保内容：特殊和危险工种应投保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 22. 担保

22.1 本工程双方约定担保事项如下：

22.1.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担保合同作为本合同附件。

22.1.2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担保合同作为本合同附件。

22.1.3 双方约定的其他担保事项：无

### 23. 合同份数

23.1 双方约定合同副本份数：双方约定合同正本二份，副本陆份，发包人正本一份，副本三份；承包人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 24. 补充条款

24.1 工程检测费用：本工程合同价已包含国家规定的检测规费。

24.2 承包人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转包给他人，也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

24.3 承包人应对本工程施工制定出相应安全措施，还要对职工进行安全教育，凡因违反安全措施而造成的罚款、人身伤亡事故或伤害他人事故，均由承包人负责。

24.4 施工现场的卫生标准：噪音标准应满足国家有关规定，施工中因违反规定造成损失和发生的费用有承包人负责。

24.5 按照发包人招标文件规定和承包人投标的承诺，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得擅自施工或将工程分包给第三方。

#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河南省体育中心

承包人（全称）：\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河南省体育中心体育场网架罩棚维护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河南省体育中心院内

工程采购内容：

资金来源：

##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招标文件及图纸规定的实施范围

即：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若招标人提出包干范围以外变更工程结算价据实调整）  
(以上项目详见预算书)

## 第三条 合同工期

接到发包人开工通知后，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 第四条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国家相关行业质量合格标准；

## 第五条 合同价款（即中标价）

金额（大写）： (人民币) 元。

## 第六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书
2. 招标书及其附件

3. 中标通知书
4. 投标书及其附件
5. 本合同专用条款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 发包人提供的建筑原基本结构图纸
9. 经发包人签章确认后的设计文件
10. 工程预算书
11. 工程签证单

双方有关该项目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七条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八条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设计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第九条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第十条 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河南省郑州市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郑州市农业路8号

住      所：

法定（或委托）代表人：

法定（或委托）代表人：

电      话：

电      话：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 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_\_\_\_\_

承包人(全称): \_\_\_\_\_

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结合承发包工程的实际情况，经过协商，签订对:\_\_\_\_\_工程的质量保修责任协议书：

### 一、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1.1 承包人在本协议约定的质量保修期内，按照国家、地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在本协议中的约定，承担本工程的质量保修责任。

1.2 承包人质量保修的范围包括全部承包人施工工程：\_\_\_\_\_。

### 二、质量保修期：

2.1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以及有关规定，双方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的防渗漏工程为\_\_\_\_年；

(2) 建筑初装饰和装修工程为\_\_\_\_年；

(3)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_\_\_\_年，设备为该设备设计使用的合理使用寿命期间；

(4) 门窗安装工程为\_\_\_\_年；

(5) 其他工程土建、装饰和安装工程的保修期间为\_\_\_\_年。

### 2.2 工程质量保修期的开始和结束：

(1) 房屋建筑工程的质量保修期自房屋竣工验收合格并整体移交发包人委托的物业公司（办理移交接收手续）之日起开始计算。如果房屋建筑工程是按照单项验收交付的，按照单项工程分别计算保修期。房屋建筑工程竣工后未在六十天内办理移交手续的，如果被证明工程未移交的责任是由于发包人的原因导致的，承包人的保修期按照竣工验收合格后的第61日起计算；如果工程未移交的责任是由于承包人的责任产生的，保修期自实际移交工程时开始结算。

(2) 不同的工程质量保修期适用于本工程的不同分项或者分部工程保修范围，只有最后一个保修范围结束时，承包人的保修责任才最终结束，在此之前，本保修协议对双方仍然有效。

### 三、承包人质量保修期的保修责任：

3.1 保修通知的发出：保修通知按照以下地址发出：承包人在本协议中提供如下约定地址，供发包人发出维修通知使用：

\_\_\_\_\_省 \_\_\_\_\_市 \_\_\_\_\_路 \_\_\_\_\_号

邮政编码：\_\_\_\_\_；

办公电话及传真：\_\_\_\_\_；

移动电话：\_\_\_\_\_；

上述地址，承包人声明，发包人能够以挂号信函、特快专递、电话或者传真等任何方式可以有效通知。承包人声明，在变更上述通知地址时必须保证事先通知发包人，否则，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责任。

3.2 承包人的维修义务：承包人接到发包人或者发包人在本协议中指定物业管理公司的通知后，应当按照通知要求的时间派人维修。双方商定一般工程维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通知后叁日内到达现场维修；发生涉及结构安全或者严重影响使用功能（如上、下水漏水、暖气漏水或者漏气、动力线路故障等）的紧急情况下维修，发包人有权以传真或者电话（移动电话）方式通知。移动电话或者办公电话确认以电信部门查询单认定，传真通知以该传真回执记载时间为准确认。承包人应当在接到维修通知后，立即到达现场开展抢修。承包人未在规定时间到达现场开展维修，发包人有权委托其他人维修，同时发包人有权单方面确定相关费用，并有权将该费用从承包人工程款或保修金中扣除。为不使维修责任扩大，在紧急情况下，发包人有权先行采取必要措施，由此发生的费用，承包人承担。

3.3、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现达现场抢修。

3.4、结构安全质量责任：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缺陷，双方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和紧急防护措施；由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格的设计单位提出维修方案，承包人实施维修。

3.5、维修工程的验收：维修事项完成后，承包人会同物业管理公司、房屋所有人或者使用人对工程进行验收。涉及结构安全的，应当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四、质量缺陷责任期的维修费用和赔偿责任：**

4.1 质量缺陷责任期的维修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有证据证明质量事故是由于房屋所有人或者使用人使用不当造成的，承包人不承担责任。

4.2 在质量保修期发生维修责任，属于承包人维修的，维修费用承包人承担；若承包人不履行保修义务，发包人有权另行委托其他单位维修，属于发包人另行委托其他单位维修的，维修费用从其他单位保修金中支付。

4.3 在保修期内，因房屋建筑工程质量缺陷造成房屋所有人、使用人或者第三人的人身和财产损失的，承包人在接到发包人通知后，应当按照通知要求的时间，参加与房屋所有人、使用人或者第三人的协商赔偿事宜，并根据协商结果承担赔偿责任。协商达不成一致意见的，由发包人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向房屋所有人、使用人、第三人赔偿后，向承包人追偿。承包人有异议时有权提出诉讼。

4.4 承包人应当承担的本协议第4.3条质量赔偿责任包括财产损失赔偿和人身损害财产赔偿。发包人承担维修或者赔偿责任后，有权自承包人留存的质量保修金中扣除。保修金不足以承担的，承包人另行承担。

#### **五、房屋建筑工程质量维修保证金以及保证金的返还：**

5.1 质量维修保证金：双方商定本工程的工程质量保修责任采取发包人留置保修(证)金担保，

承包人按照本协议承担了保修义务，保修期结束后，双方根据本协议办理完结算后，剩余保修（证）金在 28 天内无息退还。

5.2 本工程的维修保证金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合同总价款的 5 % (工程总价款为暂定价款的, 以最终确认的结算价款总额计算)。承包人在办理工程最终支付时从工程价款中留置。

5.3 质量维修保证金退还办法：质保期满后退还。（无息退还）

#### 六、其他双方约定事项：

6.1 本协议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一并签订生效。当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交付后，本协议开始生效。

6.2 房屋竣工交付使用后，发包人即将本协议书约定的质量保修通知、监督、结算的权利义务委托给：                执行，承包人表示无异议。

6.3 关于建筑工程质量保修金的退还，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具体办理结算。保修期结束后，出具结算报告后，由发包人办理最后结算支付或者追缴工作。

6.4 本协议在建设工程质量保修期结束后终止。

6.5 本协议书是《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其他附件：**

**安全责任协议书**

为落实工程安全生产的管理要求，确保本工程建设的顺利进行，经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协商，同意明确如下协议：

一、发包人在施工开始前向承包人提交必要的施工场地，明确承包人安全生产管理的责任区域和要求，承包人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工作，并建立工程安全保证体系，报发包人备案。

二、发包人应积极组织和督促承包人开展创安全生产无事故活动；及时传达和部署上级的有关精神和要求，定期听取承包人的意见和要求。加强安全生产的指导和协调工作。

三、发包人负责组织对承包人安全规范作业、文明施工情况的检查，定期组织考核；对承包人及有关人员在安全生产工作中有突出贡献或成绩显著的集体、个人，发包人应给予表彰和物资奖励。对承包人及有关人员发生的违章、违法行为和存在的问题，发包人有权制止教育、责令其限期整改。必要时视情节轻重每次按责任违约给予人民币500元～100000元的违约经济处罚。

四、凡工地内发生生产事故或人员伤亡事故的，发包人派员参与劳动行政部门、司法机关调查处理。发包人可按其造成的后果及影响，对责任单位以按责任违约给予一次性经济处罚。责任违约的经济处罚按《发包工程安全抵押金实施细则》（见附件）扣除。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法律后果及因承包人责任给发包人造成的连带直接和间接损失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五、承包人要严格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建标(99)79号“关于发布行业标准《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的通知”（编号JGJ59—99）要求加强内部安全管理，落实各项安全防护措施，确保工程建设中不发生重大安全生产和人员伤亡事故。

六、承包人要按照安全作业规范针对本工程项目的特 点、性质、规模以及施工现场条件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制定和组织落实各项的施工安全技术措施，并向全体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严格按照施工组织设计和有关安全要求施工。

七、承包人进入工地后应明确落实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专（兼）职安全人员，并报发包人备案；建立健全安全生产保证体系，落实各级安全责任制，完善各项安全生产制度（包括奖惩制度）；按照：“谁施工谁负责”的原则，负责单位内部和施工责任区域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八、承包人对外聘人员的安全生产工作要纳入本单位统一管理的范围，明确要求，签订管理协议加强全体施工人员安全作业、文明施工和自我保护的宣传教育：做好上岗前的安全培训，特殊工种作业人员必须做到持上岗证上岗：进入本市施工的外省市特殊作业人员，还必须经本市有关特种作业考核站进行审证教育，禁止实习、学习人员现场作业。

九、承包人要按照“安全自查，隐患自改，责任自负”的原则加强对施工责任区的正常安全检查。及进制止和处理各类违章违法行为。对查获的隐患要及时组织整改。

十、承包人应主动接受发包人在安全生产工作上的业务指导，检查和督促，服从管理发包人 的工作布置和组织活动要积极贯彻实施和参加。对发包人给予因责任违约的经济处理如有异议可要

求复核。对发包人工作人员利用职权营私舞弊、有意刁难的违法行为，有权检举揭发，要求处理。

十一、承包人因疏于管理违章违法作业发生安全事故或造成人员伤亡的，应在积极抢救受伤人员、保护现场的同时，严格按安全事故上报的规定时限向发包人和当地劳动行政部门汇报，不得迟报瞒报。

十二、本协议中未涉及的有关条款，双方可根据需要协商补充修改。如遇有国家和本市法规不符的，应按国家和本市的有关法规执行。

十三、本协议作为双方工程合同的附件，在工程合同签约后生效，与工程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工程合同期满，本协议终止。

### 文明施工责任协议书

为贯彻执行建设部《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及郑州市关于文明施工的相关规定，认真做好工程建设施工区域内的文明施工，现经发包人、承包人

双方协商同意，明确在文明施工和文明施工管理中的各自职责，并签订如下协议。

一、双方同意在工程管理和工程建设中必须坚持社会效益第一，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相一致“方便人民生活，有利于发展生产、保护生态环境”的原则。搞好工程建设中的文明施工。

二、双方要认真贯彻“发包人负责，施工单位实施，地方政府监督”的文明施工原则。现场由发包人项目管理组牵头，建立三方共同参与的文明施工管理小组，负责日常管理协调工作，共创文明工地。发包人按市有关创建文明工地的规定，组织、指导、检查、考核、和开展评选工作，创建文明工地活动的实施由承包人负责。

三、承包人在其施工大纲中应结合工程实际情况，制订出各项文明施工措施，并落实如下有关要求：

1. 施工现场必须按规定要求设置施工铭牌，所有施工管理、作业人员应配带胸卡上岗。

2. 施工区域与非施工区域必须按规定设置分隔设施，并做到连续、稳固、整洁、美观和线型和顺。施工区域的围护设施如有损坏要及时修复。

3. 在施工的路段要有保证车辆通行宽度的车行道、人行道沿街居民出行的安全便道。凡在施工道路的交叉路口，均应按规定设置标志(牌)夜间设示警灯及照明灯，便于车辆行人通行。如遇台风、暴雨、季节要派人值班，确保安全。

4. 要落实切实可行的施工排水和防洪措施，禁止向通道上排放，禁止泥浆、水泥浆水未经沉淀直接排入下水道。

5. 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合理，各类材料、设备、预制构件等(包括土方)做到有序堆放，不得侵占车行道、人行道。施工中要加强对各种管线的保护。

6. 施工中必须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渣土洒落，泥浆、废水流溢，控制粉尘飞扬，减少施工对本市环境和绿化的污染，严格控制噪音。

7. 如发现承包人未进行上述环境保护测试工作，此测试工作由发包人代为办理，其费用由承包人加倍承担。

四、承包人负责施工区域及生活区域的环境卫生，建立完善有关规章制度，落实责任。做到“五小”设施齐全，符合规范要求。

五、发包人对承包人开展创建文明工地的工作要经常性地给予指导，定期组织检查，对承包人存在的问题应及时通知承包人进行整改。凡承包人整改不力，逾期不改的，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责任违约，可给予一次性的经济处理(1000~2000元人民币)，并采取强化整改措施，整改所发生的费用及处理款从工程上直接扣除，最高上限为5万元。

六、必须保证楼内建筑材料摆放整齐，每日施工结束后20分钟内将施工范围内的建筑垃圾清理干净，否则每发现一处扣除工程款500元；楼外垃圾必须做好防护，达到现有的环保要求，否则

每次扣除工程款 1000 元。

七、因承包人违反文明施工管理要求，被地方政府有关部门查获而受到的经济处罚，以及由此而使发包人受到的经济损失，均有承包人承担。

八、本协议作为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工程合同的附件，在工程合同正式签约后生效，与工程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工程合同期满，本协议终止。

九、联系人：

## 治安、防火责任协议书

为切实搞好工程建设中的治安防火工作,确保施工现场的治安稳定的防火安全,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以双方协商,明确双方在治安防范防火安全方面的权利和义务:

### 一、发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1. 发包人在与承包人签约工程式合同时应将发包人对《施工现场防火工作管理规范》(附后)书面交于承包人,明确要求、落实责任、加强指导。

2. 发包人应将上级公安部门和上级单位对工地治安防火工作中的情况和意见,做好指导协调工作。

3. 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贯彻落实治安防范工作的情况进行检查,对承包人有关人员发生的违章违法行及相关问题,则有权教育、制止和责成其限期整改,必要时可按责任违约给予相应的经济处理(500~1000元人民币每次)。

4. 承包人的违章违法行为,发包人有权对其进行经济处理的是指:

(1) 未以公安消防部门审核批准,擅自使用液化气钢瓶或违章储存易燃易爆危险物品尚未造成后果的。

(2) 未严格控本公司《施工现场动用明火管理规定》动作(后附)进行动火作业尚未造成后果的。

(3) 施工区域内发生聚众斗殴、赌博、收看淫秽录像等影响工地治安秩序的违法行为及集体宿舍内违章男女混居的。

(4) 违反《施工现场用电安全管理规定》(后附)用电,擅自使用电炉、煤油炉、电热毯、电熨斗等及带有明火的各类电取热器,或擅自使用高能耗灯具取暖、烘烤物品及在禁火区域内违章吸烟的。

5. 承包人在其责任区域内发生严重违法犯罪案件、火灾事故或伤亡及以上安全事故的,承包人在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的同时还必须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此外发包人还可视情节轻重每次扣除承包人人民币2000.00元~100000.00元的违约金。

6. 发包人对承包人的责任违约经济处理,由发包人开具书面通知单给承包人认可。处理款从承包人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7. 根据整个工地治安防范的需要,如确需增设或外聘警卫值勤人员时,发包人可按“协商、集中”的原则决定实施法案,其费用发包人按实际需要由涉及到的各施工单位分担,承包人不得推委。

### 二、承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1. 承包人在进入工地后,应及时明确落实工地治安、防火第一责任人专(兼)职保卫消防干部及治安保卫组织网络,书面报发包人备案。

2. 承包人在施工期间必须遵守、执行国家和本市颁布的治安、消防方面的法律、法规,认真

落实发包人制定的《施工现场治安、防火工作管理规范》执行服从管理,对本责任区域内的治安稳定、防火安全,实施全面责任,确保不发生重大治安、行刑事案件和火灾事故。

3. 承包人的治安防火工作,除接受其上级主管单位的领导外,还应主动接受上海市徐泾镇公安局和发包人的业务指导、督促、检查。对公安机关和发包人布置的“创建治安合格工地”等工作,要积极地贯彻执行,对公安部门和发包人在检查中查获的各类隐患问题,应在规定的期限内组织整改或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确保安全。

4. 一旦工地上发生治安、刑事案件或火灾事故,承包人应在积极处置、保护现场的同时,立即向公安部门和发包人报告,接受调查、处理。所造成(包括对发包人)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5. 承包人对因违章违法行为所受的责任违约经济处理有异议的,可提出申诉,要求复议。如发现发包人工作人员在工作中有滥用职权、营私舞弊、有意刁难等违法行为的,有权向发包人领导或有关机关检举揭发,要求处理。

### 三、其他:

1. 本协议中未涉及到的有关条款,双方可根据需要协商补充修改。如遇有与国家和本市的有关部门法规不符的应按国家和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2. 本协议作为工程合同的附件在工程合同正式签约后生效,与工程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工程合同期满,本协议终止。

3. 本合同涉及的通知及任何往来函件,均应当以书面形式出具,书面形式可包括挂号信、特快专递、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并在通知方通过邮局以挂号信、特快专递等形式寄达本合同约定地址或被通知方合同代表签收,以电子文档为载体的,该等文档进入本合同约定网址或EMAIL/MSN账户,视为送达。

本合同的所有附件均应被视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的修改应以书面形式做出。

承包人电子邮箱:

发包人电子邮箱:

## 建设工程廉政责任书

发包人：\_\_\_\_\_

承包人：\_\_\_\_\_

为加强建设工程廉政建设，规范建设工程各项活动中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的行为，防止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现象的发生，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 一、双方的责任

1. 1 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建设工程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1. 2 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 3 各项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建设工程管理的规章制度。
1. 4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 二、发包人责任

发包人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2. 1 不得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 2 不得在承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2. 3 不得要求、暗示或接受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 4 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2. 5 不得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发包人工程建设管理合同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 三、承包人责任

应与发包人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遵守以下规定：

3. 1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3. 2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 3 不得接受或暗示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3. 4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 四、违约责任

- 4.1 发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 4.2 承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 4.3 本责任书作为建设工程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建设工程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 五、责任书有效期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 六、责任书份数

本责任书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_\_\_\_\_ (公章) 承包人：\_\_\_\_\_ (公章)

法定地址：\_\_\_\_\_ 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帐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 第五章 工程建设标准及招标人对本工程的要求

### 一、预算编制说明：

1.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
2. 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计价办法。
3. 本工程工程量清单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A建筑工程、B装饰工程、C安装工程、D市政工程、E园林绿化工程，原罩棚施工图纸及有关造价文件进行编制。
4. 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规定等技术资料。
5. 本清单描述不详尽之处以图纸设计和招标文件为准，并应满足相关规范要求。

#### 1.5 技术规范依据

- 1、网架罩棚钢结构防腐维护技术要求；
- 2、《建筑防腐蚀工程施工规范》GB50212-2014；
- 3、《建筑防腐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T50244-2018；
- 4、《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5-2017；
- 5、《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
- 6、《涂装前钢材表面锈蚀等级和除锈等级》GB/T8923-2011；
- 7、《涂装前钢材表面预处理规范》SY/T0407-2012
- 8、《网架结构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GJ78-91
- 9、《涂装作业安全规程，涂装前处理工艺安全》GB7692-87；
- 10、《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2005
- 11、《建设施工高处作业安全技术规范》JGJ80—2016
- 12、《漆膜附着力测定方法》GB/T1720-1989；
- 13、《漆膜颜色标准》GB/T3181-2008；
- 14、《涂料使用量测定方法》GB1758-79；
- 15、《涂料厚度测定法》GB1764-89；
- 16、国家或行业相关的其他标准及技术规范；

工程量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罩棚维修			
1	金属面油漆	1. 构件名称: 室内外工字钢檩条及支架、罩面 C 形次檩条, 外檐钢支架防腐 2. 人工除锈: 人工除锈、达到 st3 标准 3. 底漆种类: 环氧富锌底漆二遍 4. 面漆种类: 氟碳树脂面漆 二遍 5. 涂刷方式: 刷涂 6. 成膜厚度: 150Um 7. 其它说明: 包含高空作业措施,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要求	m2	13450
2	金属面油漆	1. 构件名称: “双 C 形”檩条表面钢结构防腐施工 2. 除锈: 人工除锈、达到 st3 标准 3. 底漆种类: 环氧富锌底漆二遍 4. 面漆种类: 氟碳树脂面漆二遍 5. 涂刷方式: 刷涂 6. 成膜厚度: 150Um 7. 其它说明: 包含高空作业措施,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要求	m2	1500
3	金属面油漆、铝板修复	1. 构件名称: 外檐不锈钢装饰杆套箍防腐加固, 变形穿孔铝板修复 2. 除锈: 人工除锈、达到 st3 标准 3. 底漆种类: 环氧富锌底漆二遍 4. 面漆种类: 氟碳树脂面漆二遍 5. 涂刷方式: 刷涂 6. 成膜厚度: 150Um 7. 变形穿孔铝板拆安修复, 8. 其它说明: 包含高空作业措施,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要求	m2	650
	措施项目			
1	脚手架搭拆	1. 脚手架、安全网搭拆, 投标企业自行考虑	项	1

工程量表为工程主要施工内容, 施工范围明细均以实物为准, 其他事项投标单位结合现场勘察情况自行调整, 另行添加, 按施工要求和现行预算价进行一次性综合报价投标。

## 二、施工技术要求:

### (一) 钢结构防腐处理要求:

1.6.1 钢结构除锈时采用动力工具和手工除锈相结合的方法进行除锈, 除锈后达到 St3 级标准。即: 用铲刀等工具铲除钢结构表面的锈蚀、旧漆膜及其附着物, 然后用磨光机进行打磨, 除锈标准达到 St3 标准。除锈合格后的钢材, 必须在表面返锈前涂完底漆。一般情况下要在 8 小时内涂完底漆。如在涂漆前已返锈, 则需重新除锈。

1.6.2 除锈经验收合格后涂料环氧富锌底漆两遍，涂氟碳树脂面漆两遍，涂装方式采用刷涂法进行涂装，成膜厚度150Um, 所用材料均需有产品合格证或出厂质量检验报告，油漆施工按国家规范执行。投标单位要制定专项施工方案，并满足项目施工需要。

#### 1.6.3 表面处理

3.1 处理方法：根据本工程的特点，钢结构表面处理采用人工和机械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表面除锈。即：用钢丝刷、刮刀等工具铲除钢结构表面的锈蚀、旧漆膜及其附着物，然后用磨光机和砂布进行打磨。

3.2 表面除锈后达到《涂装前钢材表面锈蚀等级和除锈等级》GB/T8923-88中规定的St3标准，不易处理的部位达到St2标准。

3.3 角钢夹层采用铲刀、针束式除锈机进行除锈，除锈后用清洁的压缩空气进行吹扫，除净表面的锈蚀等附着物。

3.4 表面处理合格，经监理技术人员验收合格，并办理隐蔽工程记录后方可进行第一遍底漆的涂装。

#### 1.6.4 材料质量要求

4.1 在工程开工前，从材料生产厂家或供应商采购满足本工程施工需要的各种材料；材料要求大型正规厂家生产，市场知名品牌，质量和售后服务有充分保证，且性能指标满足甲方要求及国家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4.2 所有材料须有产品合格证、质量检验报告及产品说明书等书面证明文件，且材料不能超过质保期并以出厂时间六个月时间为限。

4.3 材料进场后，报甲方、监理负责人进行验收，若对某中材料的质量有疑惑，可抽样到当地的质量检验部门进行二次化验，合格后方准投入本工程使用。

4.4 涂料开桶前，应仔细检查并确认涂料的品种、牌号、颜色，有效贮存期限等是否符合要求，应由甲方和监理技术人员仔细查对原始资料，或开桶核对，确认无误后，才能使用。每种涂料使用何种稀释剂以及稀释剂的最大用量必须严格遵守说明书上明确规定，不得随意改变配比，确保施工质量。

#### 1.6.5 施工环境条件要求

5.1、气候条件：必须要在良好的气候条件下进行，风力应小于4级，4级以上停止工作。因此，工作前应测定风力，尤其是高空风力。另外，下雨、有雾、能见度差以及高温(35℃以上)和低温(0℃以下)及相对湿度高等条件下都不适合进行施工作业。

5.2、人员条件：为了贯彻执行国家安全法规，确保施工人身安全及设备正常运转，规定：高空操作者必须是年满 18 周岁的男性公民，并经过身体检查和安全技术培训，具有高空特种作业证，经考试合格方可作业，工人上岗前不得饮酒，有感冒等身体不适症状必须暂停高空作业。

5.3、设备条件：满足本工程施工需要的施工机械设备要性能良好，磨光机等设备必须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防护网凡发现部分绳股渐裂或超出使用质保期的应更换新网。

5.4、根据该项目工程施工面积、工程难度及要求，工程时间和施工安全合理确定施工人员。

#### 1.6.6 场馆设施保护要求

6.1 施工进场前要做好体育场设施保护工作，制定设施保护方案报监理审核后方可实施。

6.2 保护设施全部到位经监理检查合格后方可开工。

6.3 由于保护设施不到位或不完整造成场馆设施污染或损坏，由施工方无偿清理、赔偿恢复原样，对多次出现的问题监理可进行处罚。

1.7. 本工程属高空作业，施工安全措施必须到位。投标单位要制定专项安全施工方案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并满足项目施工需要。工程施工前，根据项目施工特点制定专项安全施工措施，书面报甲方和监理公司，并通过监理技术人员审核后方可施工。

1.8 质量要求：国家合格标准

1.9 工期要求：自通知之日起 90 日天

1.10 质保期：质保期五年。

1.11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保安全

## 第二卷

## 第六章图纸

图纸(招标人不提供图纸，投标人可以自行前往现场踏勘)

## 第三卷

##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执行国家、省、市现行的建设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施工技术标准、程序，建设工程施工操作规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以及有关建筑质量、安全施工、建筑材料准用制度等有关文件、规定、施工图纸、技术交底等有关技术说明和建筑工程验收标准，建筑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等，除图纸所述的标准外，还应依据以下技术规范（如以下规范有最新版本，则以最新版本为准）：

### 技术规范依据

- 1、网架罩棚钢结构防腐维护技术要求；
- 2、《建筑防腐蚀工程施工规范》GB50212-2014；
- 3、《建筑防腐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T50244-2018；
- 4、《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5-2017；
- 5、《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
- 6、《涂装前钢材表面锈蚀等级和除锈等级》GB/T8923-2011；
- 7、《涂装前钢材表面预处理规范》SY/T0407-2012
- 8、《网架结构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GJ78-91
- 9、《涂装作业安全规程，涂装前处理工艺安全》GB7692-87；
- 10、《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2005
- 11、《建设施工高处作业安全技术规范》JGJ80—2016
- 12、《漆膜附着力测定方法》GB/T1720-1989；
- 13、《漆膜颜色标准》GB/T3181-2008；
- 14、《涂料使用量测定方法》GB1758-79；
- 15、《涂料厚度测定法》GB1764-89；
- 16、国家或行业相关的其他标准及技术规范；

## 第四卷

##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河南省体育中心体育场网架罩棚维护项目

# 投标文件

招标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0-456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投标函

致: (招标人名称)

1、根据你方招标工程项目编号为(项目编号)的(工程项目名称)工程招标文件,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 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图纸、工程建设标准及其他有关文件后, 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RMB¥\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并按上述招标文件、图纸、及相关资料的条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和维修, 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3、我方承认投标函附录是我方投标函的组成部分。

4、一旦我方中标, 我方保证按合同协议书中规定的工期(工期)日历天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5、如果我方中标, 我方将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6、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中第15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 我方将受此约束。

7、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 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 标 人: \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单位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个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四、投标函附录

工程名称					
投标人名称					
预算价	(大写)			(小写)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投标工期 (日历天)					
投标质量					
项目经理	姓名		级别		编号
优惠承诺内容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投标单位：（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 五、工程预算书

1. 本报价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和合同文件的有关条款进行编制。
2. 分部分项工程工料价格计算表中所填入的工料单价和合价，为分部分项工程所涉及的全部项目的价格，是按照有关定额的人工、材料、机械消耗量标准及市场价格计算、确定的直接费。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和有关文件规定的调价、材料差价、设备价格、现场因素费用、施工技术措施费以及采用固定价格的工程所测算的风险金等按现行的计算方法计取，已全部计入分部分项工程费用计算表中。
3. 本报价中没有填写的项目的费用，视为已包括在其他项目之中。
4. 本报价的币种为人民币。
5. 投标人应将投标价需要说明的事项，用文字书写与投标报价表一并报送。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头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国徽面）
------------------	------------------

投标人: \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工程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单位电子签章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单或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头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头像面）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国徽面）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四、资格审查资料

###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 注	后附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施工人员高空作业证和健康证明等其他资格证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二) 拟派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年龄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b>主要工作经历</b>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作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证明材料附后			

### (三)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 承 诺 书

\_\_\_\_\_ (招标人名称) :

我方在此声明, 我方拟派往 \_\_\_\_\_ (工程名称、标段名称) 的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姓名) 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 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  
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 \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四）财务、税收及社保要求

1. 2018 年度或 2019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企业提供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 提供 2020 年 1 月以来任三个月的社保和税收缴纳证明资料。

#### （五）信誉要求

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 五、项目管理机构

###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 \_\_\_\_\_ 年 \_\_\_ 月 \_\_\_ 日

## 六、拟投入项目部的技术装备及服务承诺

### (一) 拟投入项目部的技术装备表

我单位承诺投入本项目的技术装备不仅能满足本项目工程施工的需求，而且主要技术装备清单如下：

机械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 量	目前状况	现存放地点	来源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备注：“目前状况”应说明是否完好，“来源”分为“自有”和“市场租赁”两种情况。

## 七、服务（优惠）方案及承诺

致：（招标人）：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及服务方案应包含不限于以下内容：优惠承诺、工程保修期内及保修期外的服务承诺、及其他服务包含施工期间负责协调周边环境关系、连续施工等方面实质性承诺，投标人根据评标办法设定的内容逐条响应，格式不限。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八、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和对现场的勘察情况，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参考以下要点编制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

- (1) 施工方案及技术措施；
- (2) 确保安全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
- (3)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 (4) 确保文明施工的组织措施；
- (5) 劳动力配备计划及主要施工机械配备计划；
- (6) 施工总进度表或工期网络图；
- (7)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 (8) 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措施；
- (9) 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 (10) 成品保护和工程保修工作的管理措施和承诺；
- (11) 任何可能的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包括工程施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各种风险）的措施；
- (12) 与发包人、监理及设计人的配合；
- (13)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和（或）横道图表示。

####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 附表六：临时用地表

## 九、其他材料

### (一) 投标文件内容偏离表

备注：1、若投标人对本招标文件的某些条款有异议或不能完全响应，必须以本“偏离表”的方式加以详细说明。除说明原因外，尚应说明具体的偏离量。

2、若投标人对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均无异议或能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可以不填写此表内容或均填入“无”的字样。

投标人： \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 \_\_\_\_\_年\_\_月\_\_\_\_日

(二) 投标人认为与招标文件评审有关的其他资料。

## 十、实质性要求

\_\_\_\_\_（投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公司已认真审核了\_\_\_\_\_（工程名称）确认无误。如我公司中标，将完全按照施工图纸及工程技术要求中所示内容施工。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 十一、2017年以来承揽类似项目业绩汇总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施工范围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经理电话					
备 注					
后附业绩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等证明材料					

## 十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资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本公司郑重声明，本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  
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  
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十四、承诺函

致 (招标人)

我公司做出如下承诺：

我单位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本项目进行投标；

不存在：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工作，如存在上述行为，将依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十五、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内容为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无以上记录的投标人为合格投标人。本项目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由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查询递交评委会。